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在公司经营管理上，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兢兢业业、砥砺前行，认真落实年初制定的工作任务，扎实开展各项工作。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 2018 年整体经营情况

2018 年度，受全球复杂的经济贸易形势及美联储持续加息等主要因素影响，世界经济增速放缓，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变化。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等国家重大战略稳步实施，国内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公司所处的 POCT 快速诊断试剂行业面临诸多挑战。

在国内外经济形式复杂多变的背景下，公司仍然以“成为中国 POCT 领航者”为发展愿景，以“创新即时诊断、引领智慧医疗”为经营宗旨，坚持“以高新技术为先导、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为核心、以生产为基础、以营销网络为支撑”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强化服务质量，努力把公司打造为体外诊断领域的优秀企业。虽然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上年同期出现下降，但是在这一年间，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带领着全体员工依靠责任心和艰苦奋斗，砥砺奋进，攻坚克难，仍取得了一定的突破与发展。

（一）公司整体财务表现

1、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变动
总资产	61,714.70	25,653.81	14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815.86	24,057.35	144.48%

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61,714.70 万元，比 2017 年末增长了 140.57%，增长较快的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资产规模相应增加。

本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815.86 万元，比 2017 年末增长了 144.48%，增长较快的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股本增加及股本溢价所致。

2、营业收入方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合计	17,638.14	16,512.33	6.82%
其中：			
快速诊断试剂	15,388.39	15,907.12	-3.26%
快速诊断仪器	942.48	51.81	1719.11%
检验服务	377.04	178.76	110.92%
代理产品	825.38	374.64	120.31%
软件产品	47.82		
技术服务	57.04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38.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82%。其中，快速诊断试剂实现营业收入 15,388.39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3.26%，主要系公司产品价格下降导致；快速诊断仪器实现营业收入 942.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19.11%，主要系公司研发的新产品“移动心电图机”上市导致；检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377.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92%，主要系本期检验服务业务规模逐步扩大所致；代理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825.38 万元，比上年度增长 120.31%，主要系本期代理业务规模逐渐扩大所致。

3、利润方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
毛利率	77.10%	81.86%	-4.76%
净利润（万元）	6,246.79	6,555.38	-4.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141.99	6,549.26	-6.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5%	31.51%	-15.96%
每股收益（元/股）	1.08	1.31	-17.56%

2018 年度，公司毛利率为 77.10%，比上年度降低了 4.7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部分产品报告期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2018 年度，由于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利润相比上年度下降。其中，净利润 6,246.7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71%；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6,141.9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22%；2018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 1.0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7.56%。

（二）2018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回顾

1、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 7 月 1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 16,646,28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45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40,416,569.15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312,646,211.31 万元。公司上市后，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扩大了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吸引更多优秀人才，为业务发展注入新动能；同时公司也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及加强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内控制度，确保公司各项管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防范经营风险。

2、深化营销网络，进行学术会议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 CMMI-SVC (V1.3) 评估认证，标志着明德生物的服务管理能力和交付质量等方面均已达到国际水平。同时，公司不断深化营销网络，提升服务能力，加大客户覆盖广度和深度，加强与经销商、终端医院的客户服务关系，利用多场学术研讨和医疗展会提升公司品牌及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参加的学术研讨和医疗展会如下：

2018 年 3 月 17 日，重庆召开的“第十五届检验医学暨输血仪器试剂博览会”（CACLP）。

2018 年 4 月 11 日至 14 日，上海国家会展中心举行的第七十九届中国国际医疗器械（春季）博览会。

2018 年 5 月 7 日至 11 日，公司举办第一届品牌周活动。活动主题“把明德品牌说给你听”，从研发、生产、质量、市场服务、企业文化 5 个方面出发，讲述明德品牌故事，并开展包括品牌 H5 互动、品牌海报、品牌讲座等一系列品牌活动。

2018 年 5 月 25 日至 27 日，中国光谷科技会展中心召开的第十一届中国生物产业大会暨第三届“中国光谷”国际生命健康产业博览会。

2018 年 6 月 14 至 15 日，杭州召开的 2018 中国 POCT 年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武汉市分会、武汉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武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同主办的“2018 湖北（第二十届秋季）武汉国际医疗器械展览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1 日，深圳会展中心举行的第 80 届中国国际医

疗器械（秋季）博览会。

3、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授权专利 14 件，软件著作权 6 件，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专利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产品注册证书数量为 34 件，其中一类注册证书 6 件，二类注册证书 24 件，三类注册证书 4 件。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产品注册证书 81 件，其中一类注册证书 7 件，二类注册证书 70 件，三类注册证书 4 件。

4、公司获得的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17 年度创新发展优秀企业、湖北省第二批支柱产业细分领域隐形冠军科技小巨人”等荣誉。

二、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结构分工明确，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经理层各司其责，相互协调配合，对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使得公司取得了快速的发展。同时，董事会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法人治理的相关要求，本着审慎原则对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审议，并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各个事项。

三、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各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1	2018 年 1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和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18 年 3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年度工作报告》
			2、《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7 年年度工作报告》

			3、《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关于确定 2017 年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6、《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拟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的议案》
			8、《关于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三年（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召开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8 年 5 月 1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18 年 5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关于制定〈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18 年 6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开设募集资金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	2018 年 7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制定〈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制定〈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	2018 年 8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3、《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18年10月2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	---------------	----------------------

四、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共筹备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各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1	2018年2月9日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方案和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	2018年4月17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1、《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7年年度工作报告》
			2、《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7年年度工作报告》
			3、《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关于确定2017年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6、《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拟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的议案》
3	2018年6月15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制定〈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	2018年9月12日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的职责，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各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1	2018年1月23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	1、《2017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2	2018年2月8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	1、《2017年度财务报表（经初步审计）》
3	2018年3月13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	1、《2017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
			2、《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	2018年4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	1、《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2、《2018年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5	2018年8月16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	1、《2018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2、《2018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3、《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6	2018年10月17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	1、《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
			2、《2018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3、《2018年1-9月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报告》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秉持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及提名工作，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各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1	2018年6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

度》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方案，并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的配合下对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绩效考核，提出了绩效薪酬方案。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各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1	2018 年 1 月 23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薪酬的议案》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地了解，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制订实施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各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1	2018 年 1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1、《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和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独立董事赵曼女士、袁天荣女士、邓鹏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七、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

2、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本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26,634,058.80 元。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 年度拟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75.84%。公司利润分配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八、公司 2019 年重点经营计划

1、积极进行技术创新，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在坚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础上，积极进行技术创新，增加产品品种系列，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持续扩大优势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保持主导产品的竞争优势，形成规模效益，实现良好的现金流回报。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加强预算管理，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通过实施以上管理措施，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与盈利能力。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